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单位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

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（联合体）参加浙江省海上搜救中心办公室（采购人）浙江海上交通智控平台建设工程项目（项目名称）CTZB-2021090225

（项目编号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标的名称		承接企业名称	从业人员人数	营业收入（万元）	资产总额（万元）	企业类型
1	1. “交通组织系统-交通流监控、交通组织成效分析、支持联合行动、导助航服务、基础配置功能” 2. “智慧监管系统” 3. “预警预控系统-船舶碰撞预警、电子围栏预警、统计查询” 4. “应急指挥系统” 5.数据智享系统中的“智能 APP”和“三维全域视景显示”部分建设 6. “陆海空天感知网络” 7.安全防护和专线链路采购部分的“三年专线”部分建设	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北京国交信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98	15170	4781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型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小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微型
2	1.交通组织系统-基础配置功能、交通流组织、外网报告子系统、交通资源服务 2. “智慧监管系统-综合执法” 3. 预警预控系统-台风预警管理、大风预警、能见度预警、高温雷暴预警、节假日预警管理、大潮汛预警	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杭州奥海科技有限公司	31	455.75	517.18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型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小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微型

4. 数据智享系统中的“智能 APP”  
部分建设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项目总预算金额的 30%以上【即 2【4829.955】万元】全部由中小企业承接，其中该部分金额的 60%以上〔即>【2897.973】万元〕全部由小型、微型企业承接，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。